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4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完成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10日召开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的议案》、《关于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20年11月13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修改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03)。

近日,公司已办理完成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领取了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内容如下:

名称: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302585012778N
类型: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住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丰业路180号
法定代表人:倪秀华
注册资本:贰亿肆仟万元整
成立时间:2011年10月21日
营业期限:2011年10月21日至长期
经营范围:时尚创意设计、文化创意设计、平面设计、鞋样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儿童用品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含网上销售):鞋、皮具、服装、面料、帽子、饰品、眼镜、鞋、箱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备查文件
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换发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三、备查文件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6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情况
随着图设计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拓展图设计应用品类,加快设计产品化、市场化,以满足客户在图设计方面对时高产品的需求,公司增加图设计应用品类相应供应整合服务的经营范围。同时,鉴于浙江省已全面实施市场主体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需公司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对照《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目录》对公司原有经营范围通过选择规范条目申请的方式重新进行规范化调整。
原经营范围:时尚创意设计、文化创意设计、平面设计、鞋样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儿童用品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含网上销售):鞋、皮具、服装、面料、帽子、饰品、眼镜、鞋、箱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鞋帽辅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修订及公司治理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的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时尚创意设计、文化创意设计、平面设计、鞋样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儿童用品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含网上销售):鞋、皮具、服装、面料、帽子、饰品、眼镜、鞋、箱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鞋帽辅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五条 公司由下述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发起人、出资方式、持股比例、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七人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控股股东公推举并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产生。	第十五条 公司由下述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发起人、出资方式、持股比例、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七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控股股东公推举并经过半数董事产生。
第一百零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大会: (一)持有十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 (二)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 (三)三分之一以上监事会提议; (四)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时;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一百零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大会: (一)持有十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 (二)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 (三)三分之一以上监事会提议; (四)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时;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条款外,修改了下列条款内容,上述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必要的修改。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12月30日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7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基本情况
1. 会议名称: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 会议地点: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丰业路180号新大楼四层会议室
3. 会议时间:2021年1月15日上午10:00-12:00,下午14:00-17:00
4.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倪秀华
5. 会议召集人:董事长倪秀华
6. 会议议程:审议《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7. 会议表决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
8. 会议费用:本次会议费用自理
9. 会议联系人:陈争涛
10. 会议联系电话:0577-88823999
11. 会议联系传真:0577-88823999
12. 电子邮箱:zqsb@cninfo.com.cn
13. 联系地址:浙江省温州市鹿城区丰业路180号
14. 邮政编码:325000
15. 出席人员的食宿、交通费用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16.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本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时涉及具体操作需要说明的内容和格式详见附件1。
四、备查文件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5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已于2020年12月30日在公司新大楼四层会议室以现场表决与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0年12月25日通过电话、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

2. 本次会议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其中董事杜红岩、独立董事应放天以通讯方式参会。

3.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倪秀华女士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4.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随着图设计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拓展图设计应用品类,加快设计产品化、市场化,以满足客户在图设计方面对时高产品的需求,公司增加图设计应用品类相应供应整合服务的经营范围。同时,鉴于浙江省已全面实施市场主体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需公司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对照《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目录》对公司原有经营范围通过选择规范条目申请的方式重新进行规范化调整。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鞋帽辅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同时根据上述情况及公司治理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必要的修改。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本次会议尚需提交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2021年1月15日在公司新大楼四层会议室召开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上述相关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相关公告。

证券代码:000021 证券简称:深科技 公告编号:2020-090

深圳长城开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无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一、会议召开情况
1、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0年12月30日下午14:30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0年12月30日
2、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3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0年12月3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召开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彩田路7006号深科技会议中心
4、召开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
5、召集人:公司第九届董事会
6、主持人:董事长周剑先生
7、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1、股东出席情况
(1)出席会议的总体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表决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共计27名,其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712,278.0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8.4128%。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授权代表12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为702,66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47.7529%。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15人,代表股份数量9,616,068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0.6346%。

2、其他人员出席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律师出席了会议。

三、提案审议情况
公司2020年度(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议案1.00,提案2.00为普通决议事项,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1/2以上通过,其中,提案1.00属于关联交易事项,相关关联交易将回避表决。

本次会议以现场投票方式和网络投票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审议了以下提案:

提案序号	提案名称	提案类别
提案1.00	关于补选监事会监事的议案及补选关联关系回避的议案	普通决议
提案2.00	关于补选公司第九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普通决议

四、提案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提案序号	同意	反对	弃权	表决权	表决权	表决权
提案序号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股数(万股)	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股份比例(%)
提案1.00	167,917.287	96.6404%	5,801.512	3.3396%	-	-
提案2.00	711,158.191	99.8428%	1,119.885	0.1572%	-	-

注1:占比,指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本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对前述提案的表决结果如下:

证券代码:300901 证券简称:中胤时尚 公告编号:2020-016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中胤时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公司2020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具体情况如下:

一、变更公司经营范围情况
随着图设计业务的快速发展,公司需要进一步拓展图设计应用品类,加快设计产品化、市场化,以满足客户在图设计方面对时高产品的需求,公司增加图设计应用品类相应供应整合服务的经营范围。同时,鉴于浙江省已全面实施市场主体经营范围规范化登记,需公司根据浙江省市场监督管理局的要求对照《经营范围登记规范表述目录》对公司原有经营范围通过选择规范条目申请的方式重新进行规范化调整。

原经营范围:时尚创意设计、文化创意设计、平面设计、鞋样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儿童用品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含网上销售):鞋、皮具、服装、面料、帽子、饰品、眼镜、鞋、箱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变更后的经营范围: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鞋帽辅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二、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上述修订及公司治理需要,对《公司章程》进行如下修订:

修订前的章程条款	修订后的章程条款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时尚创意设计、文化创意设计、平面设计、鞋样设计、工业产品设计、儿童用品设计、研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销售(含网上销售):鞋、皮具、服装、面料、帽子、饰品、眼镜、鞋、箱包;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第十四条 公司的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专业设计服务;工业设计服务;平面设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零售;服装服饰批发;鞋帽零售;鞋帽批发;鞋帽辅料销售;皮革制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文具用品零售;文具用品批发;塑料制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第十五条 公司由下述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发起人、出资方式、持股比例、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七人组成,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控股股东公推举并经半数以上董事同意产生。	第十五条 公司由下述股东共同发起设立,公司发起人、出资方式、持股比例、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如下: (发起人姓名或名称) 第一百零七条 董事会由七人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人,设董事长一人,董事长由控股股东公推举并经过半数董事产生。
第一百零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大会: (一)持有十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 (二)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 (三)三分之一以上监事会提议; (四)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时;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第一百零六条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董事长应在接到提议后十日内,召集和主持临时股东大会: (一)持有十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 (二)三分之一以上独立董事提议; (三)三分之一以上监事会提议; (四)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百分之十以上股份的股东提议时; (五)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除上述条款外,修改了下列条款内容,上述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办理后续变更登记、章程备案等相关事宜,并授权董事会及其指定人员在办理相关审批、备案登记手续过程中,根据市场监督管理局或其他政府有关部门提出的审批意见或要求,对本次变更公司经营范围及《公司章程》等事项进行必要的修改。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全文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